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寰亞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5)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寰亞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一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載於該通告之所有提呈決議案（「提呈決議案」）已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贊成提呈決議案之票數超過所投票數50%。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點票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 13,140,257,612 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僅有權投票反對提呈決議案。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約佔投票總數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	9,186,184,133 (100%)	0 (0%)	9,186,184,133

承董事會命
寰亞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呂兆泉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即林建岳博士（主席）、虞鋒先生、蔡朝暉先生、宋海天先生、呂兆泉先生及陳志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志遠先生、張曦先生及吳志豪先生。

本公佈所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發，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令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在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和本公司網站 (<http://www.mediaasia.com>) 內供瀏覽。